**核心课程：为人父母**

**第四讲：了解孩子行为背后的内心**

# 导论

课程学习至此，我们已经知道基督教与家庭有内在的联系。在三位一体中，第一位格和第二位格（即圣父和圣子）的本质关系就是父与子的关系。我们与神之间的根本关系就是我们是祂收养的儿女。那么我们与教会成员之间的根本关系就是兄弟姐妹。家庭就是展现这些合乎圣经的人际关系之所在。我们的家庭包含着神、福音和教会的缩影——无论在美满的家庭中还是在亏缺这些形像的家庭中，都是如此。

这个事实带给我们的启示就是，在为人父母中，我们要让**父母与儿女的关系向世人彰显我们与神的关系。**显然地，我们要做得合乎中道——而不是要儿女来敬拜我们！然而父神是我们了解如何为人父母的榜样。作为父母，我们应当效法神。

这是什么意思呢？这主要意味着孩子需要学习成为活在权柄之下的人。仅仅因为我们作为神的儿女要活在神的权柄之下，所以我们的孩子也需要活在我们的权柄之下。因此，**对于0-5岁的孩子而言，我们的养育目标就是建立我们的权威，教导孩子顺服。**同时这还意味着，我们想要孩子在爱的关系中变得越来越像耶稣基督，这也是神为我们制定的爱的计划。**对于6-12岁的孩子而言，我们的养育目标是帮助他们培养品格。**【请大家把这句宝贵的话写下来！】最终，我们想要孩子成为神的敬拜者，并依靠神的恩典，在成年后与我们一同服事教会。

那么我们如何训练孩子达到这些目标呢——我们能做到吗？尽管救赎是神的工作，但是神也给了我们父母角色和责任。

作者泰德·区普（Tedd Tripp )在他的优秀著作《子女心，父母情》中，一语中的地描述了父母在履行教养孩童的职责时通常会采取的方式——错误地过度专注孩子的外在行为，去阻止我们不喜欢的行为（比如，我们会说：别那样做！好好玩！）。区普指出，这样做也有一定的道理，因为外在行为的确能引起我们的注意。《子女心，父母情》的第4页就提到这些内容。（这也是我常犯的错误： 我通常是在什么时候教导孩子黄金法则呢？就是在他们不遵守法则的时候！）

但如果我们的养育目标是彰显我们是被神收养的儿女，那么就会看到，这种方式本身显然是有缺欠的。神只关心我们的外在行为吗？绝对不是。神最关心的是什么？是人的内心。同样地，我们不应该只关心孩子有什么样的行为，还要关心为什么会有这样的行为。如果我们不去关注行为产生的原因，我们将了解不到孩子心中的偶像，最终，我们也会错过给孩子分享福音的机会。在《子女心，父母情》的第六章说到：当然，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将不能荣耀神，效法神对我们的收养，也不能引领我们的孩子来信靠神。

所以，今天早上我们的安排是：

* 讨论内心的重要性；
* 提供一些事例来说明如何以心为目标；
* 然后处理一些以心为目标的养育方式的常见问题。

# 一、内心的重要性

为什么说仅仅关注孩子的外在行为很愚蠢的呢？因为用医学术语来打个比方，行为就像一种表面症状，而不是疾病本身。换个比喻来说**，**区普提到：这就好比你在院子里种了一颗苹果树，但是这颗树只结出干瘪丑陋的苹果。于是你决定修理并改造它，你买来新鲜的苹果，然后用钓鱼线把它们悬挂在这颗树上。你这样做并没有改变树的本质，而只是作秀而已！因为所有外在的行为都是从内心发出，透过孩子的行为，我们就可以了解他们的内心。

## A. 内心是行为的中枢，行为也暴露了内心的状态。

箴言4章23节告诉我们：**你要保守你心，胜过保守一切，因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我们的生命流露出内心的状态——暴露了内心所崇拜、恐惧、信靠、盼望、以及诱惑我们的东西。耶稣教导我们说：“**因为从里面，就是从人心里发出恶念、苟合、偷盗、凶杀、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嫉妒、谤讟、骄傲、狂妄。**”（可7:21）《子女心，父母情》的第四页里提到：“因此，孩子们的所说所做反映了他们内心的所思所想。”耶稣还说过：“**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路6:45）

你领会到这些经文对为人父母的启发了吗 ？在养育孩子上，我们不能把自己的孩子或者我们所照管的孩子的不良行为视为我们的麻烦或是敌人。当然，孩子的不良行为的确会带来很多麻烦。从某种层面来说，它也的确是我们的敌人——神称之为罪。但是这些外在罪行正好给我们了解孩子的内心提供了指南。你正在阅读这本反映孩子内心的个人指南吗？

## B. 然而我们的养育方式往往旨在控制孩子的行为。

当孩子不顺服时，你有没有去思考这反映了他内心怎样的状态—他们心里所崇拜的是什么？每一年，当我们回顾这些内容时，我发现自己已经有点落入行为主义的错误中了——即追求外在的行为，这是很危险的。我从一开始就说过，福音正在经受威胁和挑战，这并非夸大其词。区普写道：“只改变行为而不从根源去改变内心，就是本末倒置、治标不治本。”（第10页）耶稣曾反复斥责法利赛人想依靠自己的行为来尊荣神，而心却拒绝祂。如果我们只专注于孩子的外在行为，那我们就是在鼓励孩子成为法利赛人。

我们是如何掌控制孩子的行为呢？可能包括以下几种方式

* 贿赂 ——“如果你今天在商店里表现好的话，妈妈就会给你买一块糖”。这就像是之前比喻中说的往树上挂苹果的做法。
* 随意惩罚——“行了，如果你下次再说‘闭嘴’的话，你就被罚一块钱放在这个罐子里面”。（挂了一个苹果）。
* 使之内疚/操控——“当你不听话不顺服时，我很伤心。你现在已经毁了妈妈的一天。”（挂了一个苹果）
* 恐吓——“好了！我已经受够了！你一整天都是这个样子，你根本就不听话！你现在要接受惩罚……” （挂了一个苹果）
* 强迫服从——“说对不起”，“分享你的玩具。（挂了一个苹果）

## C. 我们当然必须控制孩子的行为，但这并非全部。

在这一点上，任何关心孩子的人往往会提出一个非常合乎情理的重要问题：如果我无法引导孩子的心时，我是否依然必须控制他的行为呢？这个问题的答案非常重要，我们将在下周花一整课的时间来学习，然后还要用另一节课的时间来讲应用。但现在我想就此问题先做一个简短的回答。

是的，我们必须控制孩子的行为。我们是孩子生命中的权威，作为神的代表，我们从神那里领受命令，为着孩子的益处去管教他们，并拯救他们脱离死亡！我们不只是倡导要思考和推理孩子的内心，而且还要纠正孩子的行为。除此之外，我们还要透过孩子的外在行为，来判断其背后的原因，并最终帮助孩子看到，原因在于自己心中的偶像。区普说道（12页）：

那么，父母要怎样纠正和管教儿女呢？神的律法的确要求孩子有良好的行为，但是你不能只停留只这个层面——你要明白，也要帮助孩子明白，是他偏离正道的心使他产生错误的行为。他的心如何走迷，使他产生这样的行为？他错误的言行背后，有哪些内心的问题？

因此，我们当然需要纠正错误的行为。但若要在孩子面前忠实地彰显神的形像，并引领他们归向耶稣，我们就不能只停留在这个层面，我们将在后面谈到这个问题。

那么，我们如何从心开始呢？让我们来看看以下几个例子。

# 二、如何从心开始的例子。

## A. 一岁的杰克因为不能玩危险的工具而哭闹，并大发脾气。这个时候你会怎么做：

* 把危险的工具给1岁的孩子玩（错误的做法）；
* 试图用另一个安全的玩具来分散孩子的注意力（这个方法对于很小的孩子还管用）；
* 或者你可以温和地管教这个一岁的孩子，并针对他哭闹的心告诉他：“神不希望我们有这样无理取闹的心。”即使才一岁大，孩子也会在心里与骄傲、不顺服、不耐烦和抱怨争战，我们也需要从心开始。

## B. 两岁的克里斯蒂娜正从婴儿座椅的托盘上往下丢食物。她一边瞧着你，一边在托盘的边缘上玩弄食物……这个时候你会怎么做：

* 不让她继续吃饭（错误的做法）
* 坐下来亲自给孩子喂饭，这样食物就不会掉下来，或者另外给她爱吃的食物，这样她就不会乱丢了（这是纠正行为的做法）
* 或者你在饭前先带孩子做谢饭祷告，当她丢食物时，你就管教她。然后告诉她食物是神创造的，神不希望我们浪费。我们不想要一颗浪费和不感恩的心。

## C. 四岁的桑德拉拒绝与妹妹分享玩具，而妹妹大喊大叫说玩具是她的。这个时候你会怎么做：

* 批评大孩子，告诉她应该让着比自己小的孩子（ “把玩具给她！？你没有听到她在尖叫吗？！她也抢了我的东西。 你以为就你一个人被抢吗？那你就大错特错了！”）（错误的方法）
* 你会拿另外一个玩具来哄小一点的孩子（可能不一定管用？）
* 或者你会和她们坐下来谈话，问她们抢玩具表现出爱神、爱人，还是爱自己（你还可以问更多的问题！），然后为她们的心祷告，最后你因着她们只想着自己，拿走玩具以示惩戒。

## D. 六岁的迈克尔在吃饭时不顾别人的提醒而不停地插嘴。这时你会怎么做：

* 你会让其他的孩子在他讲话时插嘴，来让他来体会一下这种感受吗？（错误的做法）
* 你会取消他的冰激凌？（作为后果，也许这是个不错的主意）
* 或者你会告诉他如果继续这样做的话，就会被管教，并且问他这种行为是爱人的表现还是爱自己？

我们还可以继续举更多例子，你从中看到以心为目标的育儿模式了吗？如果我们要引领孩子归向耶稣，并且在他们的生命中彰显神的形像，我们就不会只简单地采取一些措施，制定规则，纠正外在的行为，把行为当作问题的核心。从孩子刚出生，我们就要把他们的行为视为他们内心挣扎的直接反映——这些内心的争战将伴随他们一生！

【大家有什么问题吗？提问环节。】

# 三、常见问题：以心为目标的养育方式

 最后，我想回答几个在教导这部分内容时经常问到的问题，例如：

## A. 我怎能期望孩子发自内心地顺服呢？——毕竟，如果我的孩子不是基督徒的话，他们就无法遵守律法。

 这是一个很严肃的好问题，而且你能否忠实地向孩子传讲福音取决于你对此问题的正确理解。是的，我们必须期望孩子从心里顺服——这也是神的标准。在区普所举的例子里，父母把“福音的代价”看作是单纯的行为主义方法（22页）：

父母有时会给孩子设立一个能持守的标准。他们认为如果孩子不是基督徒，就不能发自内心地顺服神。比如，圣经上说要善待那些逼迫你的人。但当孩子在学校被欺负时，父母就叫他们不要放在心上。或者更糟糕地，父母叫孩子在第一次被打时就立即打回去。

这些都不是合乎圣经的做法，它们只处理了孩子的外在行为，并使孩子远离十字架的救恩。忽视霸凌和站起来与之对抗都不需要依靠神的恩典。但是，要做到善待欺负你的人，为他们祷告，并将自己交托于公义的审判，那么孩子就必须面对自己灵性的贫乏，以及看到自己对福音更新大能的需要。

对人而言，神的律法标准很高，除了依靠神超自然的恩典，无人能守。神的律法教导我们需要祂的恩典。当你在养育孩子上没有坚持神的标准时，你就剥夺了孩子在福音的恩典里享有的怜悯。

因此，了解孩子行为背后的内心是带领孩子认识福音的关键。如果我们只是制定规则来规范孩子的行为，就会剥夺孩子在福音的恩典里本该享有的怜悯。

## B. 每次孩子不顺服时，我都应该这样做吗？

这是另一个常问到的问题。答案是：是的，在大部分情况下应该这样做。但我们也要考虑实际情况。有时候你可能是上教会要迟到了而没有时间，或者孩子已经有多次不顺服，而他也明白了自己内心的问题，那么就不需要重复整个过程了。

 但即便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仍然需要提及心的问题和所显明的罪。你可以说：“我们去教会快迟到了，但在路上我会让妈妈读以弗所书6章1节的经文，然后谈一谈你因为穿衣服对我大吼大叫，是否是对我有尊敬之心的表现。”或者说“亲爱的，关于这个问题我们今天已经管教多次了，现在你又有了抱怨的心，对不对？当你的心抱怨时，妈妈会怎么做呢？”（不要低估孩子一次又一次聆听这样的教导所带来的力量）

## C. 养育儿女太难了，我几乎看不到什么果效，你可以鼓励一下我吗？

首先果效不是自然而然产生的 。当你忠心地去这样操练时，你会越来越轻松。尤其是妈妈们，你可能会为此深感疲倦（不是可能会，而是一定会）。不要忘记心的问题！你可能会一整天都在管教孩子并且陷入不良习惯之中。你应该鼓起勇气来，因为你训练孩子的心是正在顺服神的命令，神必会赐下恩典让我们完成祂交付我们的任务。你们要向丈夫寻求帮助，让他们在养育儿女上来监督、指导和控制质量。你丈夫很可能状态更佳。丈夫们——你们要参与养育儿女的事情！这是一条漫长的路。我们还将讨论学习纠正式的管教，这是神为着孩子的益处而设定的，也是以心为目标的养育方式的一个必要补充。

# 总结

你们有没有注意到行为主义如何影响我们的内心？它让我们变得律法主义！而且让福音在我们的心里变得肤浅无力！我们或是为了方便，不加批判地继承父辈的育儿方法，却没有认识到福音可以改变一切——包括养育儿女。在孩子的生命中，我们是神的代表。靠着神的帮助，让我们来关注孩子行为背后的内心状态 ，因为神也这样待我们。